

淮南市公共场所控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淮控烟办〔2022〕1号

关于开展2022年“无烟单位”创建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市直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进一步推动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落实落地，助力我市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工作，现就开展2022年度“无烟单位”创建活动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到2022年底，全市医疗卫生机构“无烟医院”建成率100%、各类学校、幼儿园“无烟学校”建成率100%、各级各类党政机关“无烟机关”建成率100%。

二、创建范围

全市各级党政机关、学校、医院、便民服务大厅、图书馆、影剧院、车站、宾馆饭店、商超以及其它室内公共场所（医疗卫生机构、各类学校、幼儿园的创建工作由其同级主管部门负责）。

三、申报时间及方式

（一）申报时间

2022年8月15日前申报,10月8日市、县(区)分别组织人员进行集中验收评估。

（二）申报方式

市直各单位将附件1、附件2填写完整并加盖公章报送至市公共场所控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卫健委健康促进中心),联系电话:0554-6674851,18949660133;区属各单位将附件1、附件2填写完整并加盖公章报送至县(区)卫生健康委。

四、申报条件

（一）成立控烟领导组织,有领导分管,有专人负责;将控烟工作纳入本单位工作计划,做到年初有计划、年终有总结。

（二）制定控烟规章制度及有效的管理措施(奖惩制度)。

（三）单位会议室、办公室等场所禁止吸烟,不设烟具,并张贴醒目禁烟标识;单位设置的吸烟室应设置通风良好的地方。

（四）单位设有专(兼)职控烟监督员。

（五）单位定期开展多种形式的控烟知识宣传,职工学习了解并掌握烟草危害健康知识,积极参与各部门组织的控烟活动。

（六）单位区域内禁止销售烟草制品,无烟草广告、无烟草赞助。

（七）鼓励单位职工带头戒烟,单位人员吸烟率在原有基础上呈下降趋势。

（八）民意调查不吸烟人员对单位控烟满意率在90%以上。

学校除做好以上八项工作外,还需做到以下几点:

(九) 将控烟工作纳入学校工作整体规划, 教师严禁在教室吸烟。

(十) 各学科教师均能将“吸烟危害健康”的知识有机地融入到自己的教学内容中。

(十一) 学校内学生无吸烟现象。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认识, 明确职责。无烟单位是全社会无烟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 各县区、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对建设无烟单位重要性的认识, 深入学习领会国家、省、市关于控烟的文件精神和具体要求, 把无烟单位建设作为文明单位建设、践行健康中国理念的具体行动。各县区、各有关单位要本着统一组织、属地管理的原则, 建立完善无烟单位建设工作机制, 明确职责分工, 制定实施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

(二) 积极宣传, 广泛参与。各县区、各单位结合《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和《关于领导干部带头在公共场所禁烟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 结合传统节庆、世界无烟日及重大活动日, 通过座谈、讲座、巡展、宣传栏、电子屏等形式, 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等传统媒体和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 对无烟单位创建活动、烟草危害科普知识、戒烟服务信息等进行广泛宣传, 形成人人支持、人人参与的良好舆论氛围。各县区、各单位要对辖区内无烟单位建设的好做法、好经验及时进行总结和报道, 挖掘优秀案例进行经验推广和交流, 带动本辖区、本单位无烟单位创建工作全面深入开展。

(三)现场评估,动态管理。“无烟单位”评估采取明察和暗访相结合方式进行,各县区、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全面推进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内禁烟工作。对经评估合格后命名的“无烟单位”,每两年进行一次复核。复核合格的单位,保留“无烟单位”称号;复核不合格的单位,限期整改,整改后合格的继续保留“无烟单位”称号,不合格的将取消其“无烟单位”称号。

附件:

1. 淮南市无烟单位评分表
2. 淮南市无烟单位申报表
3. 无烟单位申报程序
4. 禁烟标识张贴及室外吸烟区设置有关要求



附件 1：

淮南市无烟单位评分表

单位（盖章）

评估标准	自评得分	评估方法
一、组织领导（10分）		听取汇报 查阅文件
1. 有职责明确的控烟领导小组（2分）；		
2. 各部门有职责明确的控烟负责人（2分）；		
3. 将控烟工作纳入本单位的工作计划（2分），并有资金保障（1分）；		
4. 本机构领导班子成员不吸烟（3分，1位成员吸烟扣1分，扣完为止）		
二、控烟考评奖惩制度（6分）		听取汇报 查阅文件
1. 有控烟考评奖惩制度（2分）；		
2. 有控烟考评奖惩标准（2分）		
3. 有控烟考评奖惩记录（2分）		
三、无烟环境布置及室内全面禁烟（40分）		现场考察
1. 本机构所有建筑物的入口处有清晰明显的禁止吸烟提示（5分）；		
2. 本机构所属管辖区域的等候厅、会议室、厕所、走廊、电梯、楼梯等区域内有明显的禁烟标识（10分，缺1处扣2分，扣完为止）		
3. 本机构室内场所完全禁止吸烟（21分，每发现1个烟头扣1分，发现吸烟者1次扣2分，每发现1个工作人员在室内吸烟扣5分）		
4. 有独立院落或其他有条件的单位应设置室外吸烟区，且远离密集人群和必经通道，有明显的引导标识（4分，设置不符合规范，扣2分，无引导标识，扣2分）		
四、控烟监督巡查（10分）		现场考察 查阅资料
1. 机构内设有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3分）		
2. 对控烟监督员和巡查员进行相关培训，并有培训记录（3分）		
3. 有控烟监督和巡查相关记录及值班表（4分）		
五、控烟宣传教育（10分）		现场考察 查阅资料
1. 有一定数量和种类的控烟宣传形式，如新媒体、电视、展板、宣传栏、海报、折页、标语等，至少3种（6分，少1种扣2分）；		
2. 开展控烟宣传活动：讲座、咨询、沙龙、戒烟大赛、控烟知		

识竞赛等，每年至少 2 次（4 分，少 1 次扣 2 分）		
六、控烟劝阻（10 分）		现场 考察 查阅 资料
1. 有明确的全体职工劝阻吸烟的责任要求，并制定相关制度（4 分）		
2. 工作人员及时劝阻吸烟（6 分，有工作人员在场的吸烟行为未被劝阻，扣 6 分）		
七、为员工提供戒烟帮助（8 分）		听取 汇报 查阅 资料
1. 掌握机构所有员工吸烟情况（4 分）		
2. 为员工提供戒烟帮助（4 分）		
八、禁止销售烟草制品（6 分）		现场 考察 查阅 资料
1. 本机构内商店、小卖部、食堂等不出售烟草制品（3 分）		
2. 本机构禁止烟草广告和烟草赞助（3 分）		

说明：总分 100 分，80 分及以上为达标。八项中有一项得 0 分为不达标。

附件 2

淮南市无烟单位申报表

单位名称			
地 址			
单位法人		分管领导	
控烟工作负责人		联系电话	
无烟单位创建活动总结（可另附页）：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淮南市无烟单位申报程序

- 1、对照《淮南市无烟单位评分标准》（附件 1）进行自评；
- 2、填写《淮南市无烟单位申报表》（附件 2）；
- 3、县（区）卫健委组织人员对所属申报单位进行评估，并将评估结果报市控烟办；
- 4、市控烟办组织人员对市直申报单位进行评估，并对县（区）级评估通过的单位进行抽查；
- 5、对市、区评估、抽查合格的单位命名表彰。

附件 4:

禁烟标识张贴及室外吸烟区设置有关要求

一、广泛张贴或摆放禁烟标识

所有室内区域应广泛张贴或摆放醒目的禁烟标识（基础设计模板如下图所示），包括入口处、访客登记处、大厅、会议室、走廊、卫生间、茶水间、食堂、楼梯、电梯等区域，可根据需要扩大至室外区域。标识要醒目、位置要明显。



禁止吸烟
NO SMOKING

二、布置宣传栏及展板

可在宣传栏、走廊、茶水间、会议室、食堂、楼梯、电梯等区域张贴无烟单位管理规定和控烟宣传海报，并在食堂或大厅等区域摆放展板。



室外区域吸烟区设置鼓励扩大禁烟范围至室外区域。如不能实现室外禁止吸烟，可在室外设置吸烟区。室外吸烟区设置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 （一）非封闭的空间，有利于空气流通；
- （二）与非吸烟区（包括建筑物）隔离；
- （三）远离人员密集区域和行人必经的主要通道；
- （四）设置明显的标识和引导标识；
- （五）符合消防安全要求；
- （六）不奢华。

